证券代码:603983 证券简称:丸美生物 公告编号:2025-044

广东丸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离任暨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郭明万	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25 年 11 月 28日	2027年5月16日	公司治理结构调整	是	研发总经理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郭明万先生的离任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不影响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离任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其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其离任亦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发展产生影响。

二、选举职工代表董事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中应设一名职工代表董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2025年11月28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郭明万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职工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郭明万先生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资格与条件。郭明万先生当选职工董事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的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特此公告。

广东丸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9日

附:郭明万简历

郭明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5月出生,暨南大学理学硕士;长崎大学理学博士,曾任名古屋大学环境医学研究所研究员,长崎大学医学部讲师,研究员,2019年4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董事、研发总经理,广州瑞博口腔医学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郭明万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郭明万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603983 证券简称:丸美生物 公告编号:2025-045

关于广东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行政监管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丸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以下简称“广东证监局”)出具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5〕119号)(以下简称“《决定书》”),要求公司就《决定书》中所提出的问题进行整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公司收到《决定书》后高度重视,立即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部门负责人进行了通报和传达,对《决定书》中涉及的事项进行了全面梳理和深入分析,回归遵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相关部门就《决定书》中所涉及的问题逐项梳理和全面自查并认真落实整改措施。

2025年11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广东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行政监管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的议案》。现将整改情况公告如下:

一、《决定书》主要内容及整改措施

(一)财务核算不规范

公司收入、在建工程核算不准确,相关会计科目存在错误列报。

整改措施:

1、公司生产格按照要求对前期披露报表数据进行会计差错更正,对所涉相关科目及数据进行了修正;2、公司完善了《销售与收款管理内部控制制度》,优化了退货预估流程,要求相关财务、销售人员定期对退货情况进行预估;3、公司完善了《财务管理制度》,优化了在建工程转固流程,通过向不动产部(原基建部)派驻专职财务人员,加强不动产部和财务会计部的沟通与链接,完善在建工程的及时跟踪与入账流程,要求相关财务根据完工进度对在建工程及应付工程款定期进行暂估,确保工程进度与账务处理相匹配,资产及时转固,并确保后续财务处理符合规范;4、公司加强研发费用管理,通过《研发管理制度》进一步明确技术及研发相关事项的费用认定与归集;5、开展覆盖全体财务人员的专项培训,重点针对《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内部核算规范进行深入学习,切实提升团队的专业能力与合规意识,从源头保障核算质量;6、加强审计监察部对相关财务核算事项的审计与监督,并定期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汇报;7、财务会计部将加强与外部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联系,对于如存在财务核算难点、重要会计问题,提前与外部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充分沟通交流,寻求专业意见,以进一步提高财务信息的准确性。

整改责任人及责任部门:董事长、财务负责人,财务会计部、不动产部(原基建部)、审计监察部。

整改时间:已落实整改完成,并将持续规范执行。

(二)募集资金管理、使用和披露不规范

公司存在使用募集资金支付非募投项目支出(公司已将非募投项目支出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募投项目调整未及时审议和披露,募集资金管理信息披露不规范的情况。

整改措施:

1、制定专项培训方案,组织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财务会计部、董事会办公室、审计监察部相关工作人员认真学习《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规定,加强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督程度,提高合规意识,责任意识和风险意识;2、强化募投项目的规划、资金使用及信息披露相关节点人员对募集资金使用、审议及披露全流程要点的掌握,加强募集资金付款及信息披露流程复核,确保符合相关规定及要求;3、加强审计监察部对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的监督,并定期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汇报,形成闭环化的监督机制。

整改责任人及责任部门:董事长、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财务会计部、董事会办公室、审计监察部。

整改时间:已落实整改完成,并将持续规范执行。

二、内部问责情况总结

公司已对相关主要责任人作出严肃处理,并责令涉及该事项的其他相关人员深刻检讨,认真反思。公司召开专题会议,深入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全面审视内部控制中存在的薄弱环节,并将以此为戒,进一步健全管理机制、强化合规意识,坚决杜绝此类问题再次发生。

三、整改情况总结

针对《决定书》所指出的事项,公司现已整改完毕并将持续规范执行。通过本次广东证监局对公司全面、细致的现场检查,公司深刻认识到在会计核算、内部控制、信息披露等方面存在的不足。本次现场检查对于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强化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规范起到了重要的指导和推动作用。公司将以此次为契机,化弊为利,进一步加强对财务会计工作的监督和检查,加强相关人员的专业培训学习,提升信息披露、内部控制管理和规范运作水平,加强自我审视、自我完善,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持续、稳健发展,切实维护全体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特此公告。

广东丸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9日

证券代码:603983 证券简称:丸美生物 公告编号:2025-043

广东丸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11月2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69号丸美大厦11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7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32,565,55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2.934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方式与程序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董事郭明万、独立董事曹庸钱上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首席执行官孙怀庆、首席财务官王开慧、首席营销官曾令梅、董事会秘书程迪现场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新增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1,684,380	99.7350	862,275	0.2592	18,900	0.0058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2,518,455	99.9858	35,500	0.0106	11,600	0.0036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方案的议案

3.01议案名称: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2,519,755	99.9862	34,800	0.0104	11,000	0.0034

3.02议案名称:发行上市时间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2,519,755	99.9862	34,800	0.0104	11,000	0.0034

3.03议案名称:发行上市地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2,523,555	99.9873	34,800	0.0104	7,200	0.0023

3.04议案名称:发行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2,519,955	99.9862	34,800	0.0104	10,800	0.0034

3.05议案名称:发行规模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2,519,955	99.9862	34,800	0.0104	10,800	0.0034

3.06议案名称:定价原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2,519,655	99.9861	34,900	0.0104	11,000	0.0035

3.07议案名称:发行对象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2,519,755	99.9862	34,800	0.0104	11,000	0.0034

3.08议案名称:发售和分配原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2,519,755	99.9862	34,800	0.0104	11,000	0.0034

3.09议案名称:承销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2,519,755	99.9862	33,400	0.0100	12,400	0.0038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H股股票并上市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2,506,155	99.9821	45,300	0.0136	14,100	0.0043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相关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2,519,755	99.9862	37,000	0.0111	8,800	0.0027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2,508,755	99.9829	48,000	0.0144	8,800	0.0027

7、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处理与本次首次公开发行H股股票并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2,519,655	99.9861	33,300	0.0100	12,600	0.0039

8、议案名称: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拟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2,520,955	99.9865	30,600	0.0092	14,000	0.0043

9、议案名称:关于确定公司董事角色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2,523,755	99.9874	27,800	0.0083	14,000	0.0043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上市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2,522,555	99.9870	34,200	0.0102	8,800	0.0028

11、议案名称: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和招股说明书责任保险等与上市发行相关保险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516,355	99.4256	29,300	0.3420	19,900	0.2324

12、议案名称:关于制定公司于H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及相关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

12.01议案名称:关于制定《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1,694,980	99.7382	860,375	0.2587	10,200	0.0031

12.02议案名称:关于制定《股东会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2,523,755	99.9874	27,800	0.0083	14,000	0.0043

12.03议案名称:关于制定《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2,521,955	99.9868	27,800	0.0083	15,800	0.0049

1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上市后适用的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13.0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2,514,655	99.9846	31,600	0.0095	19,300	0.0059

13.0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关联(连)交易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2,514,655	99.9846	31,600	0.0095	19,300	0.0059

13.0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2,514,255	99.9845	32,000	0.0096	19,300	0.0059

13.0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草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2,514,255	99.9845	28,200	0.0084	23,100	0.0071

13.05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2,514,255	99.9845	28,200	0.0084	23,100	0.0071

14、议案名称:关于聘请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上市的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2,521,555	99.9867	32,000	0.0096	12,000	0.0037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新增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7,684,380	89.7125	862,275	10.0667	18,900	0.2208
2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议案	8,518,455	99.4501	35,500	0.4144	11,600	0.1355
3.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8,519,755	99.4653	34,800	0.4062	11,000	0.1285
3.02	发行上市时间	8,519,755	99.4653	34,800	0.4062	11,000	0.1285
3.03	发行上市地点	8,523,555	99.5096	34,800	0.4062	7,200	0.0842
3.04	发行方式	8,519,955	99.4676	34,800	0.4062	10,800	0.1262
3.05	发行规模	8,519,755	99.4653	34,800	0.4062	11,000	0.1285
3.06	定价原则	8,519,655	99.4641	34,900	0.4074	11,000	0.1285
3.07	发行对象	8,519,755	99.4653	34,800	0.4062	11,000	0.1285
3.08	发售和分配原则	8,519,755	99.4653	34,800	0.4062	11,000	0.1285
3.09	承销方式	8,519,755	99.4653	33,400	0.3899	12,400	0.1448
4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H股股票并上市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8,506,155	99.3065	45,300	0.5288	14,100	0.1647
5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相关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8,519,755	99.4653	37,000	0.4319	8,800	0.1028
6	关于公司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8,508,755	99.3368	48,000	0.5603	8,800	0.1029
7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处理与本次首次公开发行H股股票并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	8,519,655	99.4641	33,300	0.3887	12,600	0.1472
8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8,520,955	99.4793	30,600	0.3572	14,000	0.1635
9	关于确定公司董事角色的议案	8,523,755	99.5119	27,800	0.3245	14,000	0.1636
10	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上市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8,522,555	99.4979	34,200	0.3992	8,800	0.1029
11	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和招股说明书责任保险等与上市发行相关保险的议案	8,516,355	99.4256	29,300	0.3420	19,900	0.2324
12.01	关于制定《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7,684,980	89.8363	860,375	10.0445	10,200	0.1192
12.02	关于制定《股东会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	8,523,755	99.5119	27,800	0.3245	14,000	0.1636
12.03	关于制定《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	8,521,955	99.4909	27,800	0.3245	15,800	0.1846
13.01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	8,514,655	99.4057	31,600	0.3689	19,300	0.2254
13.02	关于修订《关联(连)交易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	8,514,655	99.4057	31,600	0.3689	19,300	0.2254
13.03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	8,514,255	99.4010	32,000	0.3735	19,300	0.2255
13.04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草案)》的议案	8,514,255	99.4010	28,200	0.3292	23,100	0.2698
13.05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	8,514,255	99.4010	28,200	0.3292	23,100	0.2698
14	关于聘请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上市的审计机构的议案	8,521,555	99.4963	32,000	0.3735	12,000	0.1402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会议案1-7、10、12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其余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审议通过。关联股东孙怀庆、王晓蒲对议案11进行了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陈月娟、叶敏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广东丸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9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0637 证券简称:东方明珠 公告编号:临2025-034

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设立专项投资基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投资标的名称:合肥华芯明珠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伙企业”“专项投资基金”或“基金”)。

● 投资金额:基金募集规模为人民币100,000万元。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出资人民币49,990万元参与设立专项投资基金,约占基金募集规模的49.99%,并担任有限合伙人。该专项投资基金拟通过股权投资方式,受让取得H3C Technologies Co.,Limited(以下简称“新华三”)部分股权,以新华三的股权增值实现投资收益。

●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特别风险提示:

基金尚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基金备案后,方可从事相关投资活动,备案实施过程中尚存在不确定性。

基金目前投资方向符合国家长期发展战略,具有一定产业基础和政策红利,但仍需持续跟踪未来政策导向对所投项目的影响,关注行业政策变动可能产生的障碍等导致项目出现本金损失风险的情形。

基金投资目标的实现依赖于所投项目的成功退出。根据紫光股份有限公司、紫光国际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专项投资基金共同签署的《合作协议》,基金可在选择行使上翻交易权利且完成上翻交易后,对持有的紫光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进行减持退出。详见本公告“四、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中的“(八)投资退出”中的具体约定。

基金在运营过程中受所投企业的管理和运营、经济周期的变化以及区域市场竞争格局的变化等多重因素影响,可能存在投资收益不及预期的风险。

本次投资无本金或收益担保,公司作为基金的有限合伙人,承担的投资风险最大金额不超过公司出资额,整体风险可控。

公司将及时了解基金的备案及运作情况,充分关注并防范基金运行风险,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相关事项进展的披露义务,督促防范投资风险,维护公司投资资金的安全。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为了充分发挥各方资源优势,提高公司的对外投资能力,进一步实施公司战略布局,公司拟出资人民币49,990万元参与设立专项投资基金,约占基金募集规模的49.99%,并担任有限合伙人。该专项投资基金拟通过股权投资方式,受让取得新华三部分股权,以新华三的股权增值实现投资收益。

2025年11月28日,公司与合肥芯芯势能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5家企业签署了《合肥华芯明珠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拟联合发起设立合肥华芯明珠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金规模为人民币100,000万元,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拟认缴出资人民币49,990万元,认缴出资比例约占合伙企业募集规模的49.99%。

同日,公司收到基金管理人通知,合伙企业于合肥市高新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设立登记,工商登记名称为:合肥华芯明珠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二)本次交易金额参照《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规定,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普通合伙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合肥华芯势能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0MAK1MR2HXN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张聿

成立时间:2025年11月12日

主要经营场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天乐社区服务中心天达路71号华亿科学园A2#305-1(1991科技创新社区)

认缴出资总额:人民币1,000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财务咨询。

出资情况:上海华登高科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100万元;张聿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900万元。

合肥华芯势能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合肥华芯势能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基金管理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上海华登高科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MAD8X0P15P

法定代表人:彭桂娥

成立时间:2023年12月29日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广延路1286、1308号1幢9层926单元

主要办公地点: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222号2702B室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彭桂娥持有60.00%的股权,张聿持20.00%的股权,王林持有20.00%的股权。

上海华登高科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已在中国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管理人登记编码为P1074882。

上海华登高科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有限合伙人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合肥市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0336768814O

法定代表人:江鑫

成立时间:2015年04月01日

注册地址:合肥市蜀山区潜山路100号琥珀五环城和颂阁1幢5-6,21-23层

主要办公地点:合肥市蜀山区潜山路100号琥珀五环城和颂阁1幢5-6,21-23层

注册资本:人民币1,654,101万元

经营范围:政府授权范围内国有资产经营,资产管理,产(股)权转让和受让,实业投资,权益性投资,债务性投资,资产重组,出让,兼并,租赁与收购,企业和资产托管,理财顾问,投资咨询,企业策划,非融资性担保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出资情况:合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100.00%的股权。

合肥市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合肥市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有限合伙人二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合肥市创业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0395804117Y

法定代表人:方炜

成立时间:2014年09月02日

注册地址:合肥市蜀山区习友路与金寨路交口琥珀五环城和颂阁22层

主要办公地点:合肥市蜀山区习友路与金寨路交口琥珀五环城和颂阁22层

注册资本:人民币591,825万元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投资咨询;投资管理;资产管理。

股权结构:合肥市国有资产控股有限公司持有100.00%的股权。

合肥市创业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合肥市创业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有限合伙人三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合肥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强

成立时间:1991年04月30日

注册地址:合肥市高新区望江西路860号6楼

主要办公地点:合肥市高新区望江西路860号6楼

注册资本:人民币930,000万元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销售;投资兴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生产、经营高新技术产品,市政基础设施和配套服务设施的开发、建设,国有土地开发、整理,商贸服务、仓储运输、物资供应、设备销售、信息咨询及承办展览、培训业务。(应经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股权结构: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持有100.00%的股权。

合肥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合肥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六)有限合伙人四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合肥华芯启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0MAK19UYU7D

执行事务合伙人:合肥华芯势能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2025年11月14日

主要经营场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天乐社区服务中心天达路71号华亿科学园A2#305-2室(1991科技创新社区)

认缴出资总额:人民币10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出资情况:王坤持有99.90%的股权,合肥华芯势能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0.1%的股权。

合肥华芯启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合肥华芯启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名称:合肥华芯明珠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二)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三)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四)投资标的:新华三股东拟实施股权转让(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基金拟参与上述股权转让。

(五)存续期:

合伙企业的存续期限自成立之日起六年。根据合伙企业的经营需要,经合伙人会议决定,合伙企业的存续期限可以延长。

(六)合伙企业规模及出资信息:基金的总规模为人民币100,000万元。拟出资的合伙人名录如下:

1、普通合伙人名称及出资额

(1)普通合伙人:合肥华芯势能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认缴出资额:人民币100万元

2、有限合伙人名称及出资额

(1)有限合伙人: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

认缴出资额:人民币49,990万元

(2)有限合伙人:合肥市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认缴出资额:人民币23,000万元

(3)有限合伙人:合肥市创业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公司

认缴出资额:人民币15,000万元

(4)有限合伙人:合肥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认缴出资额:人民币2,000万元

(5)有限合伙人:合肥华芯启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认缴出资额:人民币9,910万元

四、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合伙企业的名称:合肥华芯明珠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二)合伙目的:以股权方式投资于新华三,以获得资产增值。

(三)存续期:基金的期限为自成立日起六年。基金的投资期为自成立日起的三年,投资期至基金期限届满的期间为基金的退出期。根据基金的经营需要,经合伙人会议决定,基金期限可延长一次,延长的期限不应超过一年;延长期结束后,基金期限仍需延长的,则经普通合伙人提议并由合伙人会议通过后方可进一步延长。

(四)缴付出资:所有合伙人均以人民币现金出资,各自认缴的出资额按照普通合伙人发出的“出资缴付通知”的要求进行实缴出资。

(五)合伙事务的执行:

1、基金由执行事务合伙人执行合伙事务。基金及其投资业务以及其他活动之管理、控制、运营、决策的权力全部排它性地归属于执行事务合伙人,由其直接行使或通过其委派的代表行使。

2、根据协议的相关约定,执行事务合伙人有权以基金之名义或以其自身的名义,在其自主判断为必须、必要、有利或方便的情况下,为基金缔结合同及达成其他约定、承诺,管理及处分基金之财产,以实现基金之经营宗旨和目的。

(六)投资决策程序:受限于合伙企业的唯一投资标的为新华三,执行事务合伙人拥有按照《合伙企业法》及协议之约定执行合伙企业的对外投资、临时投资及对所投资项目转让、退出等事项。

(七)管理费:

1、投资期内,管理费按日历年度计算,每日历年度的管理费为全体合伙人实缴出资总额的0.5%,合计收取三年,三年期限届满后管理人不再继续收取管理费。首个